

临洮县水务局

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现发布《临洮县水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细化分解了工作职能，构建了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主要抓、各股室负责人全力抓的工作格局，并明确局办公室牵头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同时，对涉及水利部门管理的职能、职责、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、办事事项、办事程序、服务项目、各类收费的依据和标准，在严格做好保密规定的基础上，全面实行信息公开，使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走上规范化、制度化。2022 年度我局在临洮县人民政府网上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16 条，其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5 条、基层动态栏目 1 条；公开发布招标公告 9 条；通过县政府采购中心发布招标公告 3 条；在甘肃政务服务网公开行政审批事项 26 项；在中国水利网和甘肃日报、定西日报等媒体网站发布工作动态信息 77 条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15	1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11	11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63.11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	0	0	0	0	0	0	0	

	制作						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打算

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不够充分，机关及各单位信息公开制度不完善，各股室及各单位信息公开职责不明确等方面。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提高思想认识，进一步增强依法公开、主动公开意识，搞好信息公开评议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；进一步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和法规，完善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、信息统计、投诉举报、监督考评、责任追究等工作程序，细化执行标准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；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的安全意识，强化保密工作，突出抓好网上信息的安全防范工作，认真排查隐患，强化监管机制，确保不发生泄密事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